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8)

(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 2006 年全年業績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提呈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如下：

### 財務摘要

	2006	2005	變幅
<b>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b>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339 億元	183 億元	8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68,157	4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35,385	107%
		重計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b>業績</b>			
收入	4,146,916	2,694,068	54%
營運支出	1,210,573	1,145,483	6%
營運溢利	2,936,343	1,548,585	90%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47%
除稅前溢利	2,963,467	1,567,018	89%
稅項	(444,898)	(227,460)	96%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1,339,558	88%
基本每股盈利	2.37 元	1.26 元	88%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 元	1.26 元	86%
每股中期股息	0.94 元	0.49 元	92%
每股末期股息	1.19 元	0.64 元	86%
	2.13 元	1.13 元	88%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不適用
		重計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b>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b>			
股東資金	5,257,586	4,337,471	Φ 21%
總資產*	40,453,298	22,930,916	Φ 76%
每股資產淨值 <sup>#</sup>	4.94 元	4.09 元	Φ 21%

<sup>Φ</sup> 因採用一項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重計的經審核數字(股東資金減少 3,000 萬元、總資產減少 3,000 萬元及每股資產淨值減少 0.02 元)

\*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sup>#</sup> 根據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1,064,190,346 股計算，即 1,065,448,346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1,258,000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05 年：1,061,796,846 股，即 1,062,754,846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958,000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 上市

- 由 2006 年 5 月起，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統稱「上市委員會」)的成員人數最少有 28 人，其中最少有 8 人為投資者代表。此外，成員的服務任期上限定為六年。
- 2006 年 7 月 7 日，香港交易所刊發《徵求意見總結 — 取消主板發行人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的規定及相關事宜》。建議實施前，為期六個月的過渡期將由 2007 年中開始，期間主板發行人將須在報章刊發公告的「通知」。另外，主板發行人亦將須在自設的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公告全文。主板發行人將須在一年的過渡期內設立網站。發行人如在此段期間內沒有自設網站，必須在報章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的全文。由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發行人毋須再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呈交簡短初步業績公告(摘要表格)存檔。上市科已重整多項的內部運作程序，以配合新的資訊發布機制，並已作出新安排，讓發行人及市場人士熟習發行人資訊發布的新模式。
- 為實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刊發的《香港衍生權證市場 — 未來路向；證監會六點方案的諮詢結果》所載建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經已修訂並由 2006 年 9 月 30 日起生效，以便利相同結構性產品的發行及禁止佣金回扣。規則修訂的影響將於運作六個月後檢討。
- 為配合證監會修訂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發牌及監察制度，相關的《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統稱「《上市規則》」)修訂已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 香港交易所在 2006 年初發表有關創業板的討論文件，以促進公眾人士對創業板的討論。其後，共收到 16 份的回應意見，有關的意見摘要已於 2006 年 7 月 12 日刊發。香港交易所一直與證監會研究多項方案，將於 2007 年稍後時間進一步諮詢市場。
- 2006 年第四季，上市委員會批准接受澳洲及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為符合《上市規則》所訂上市資格的司法管轄區。於 2007 年 3 月 7 日，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刊發聯合政策聲明，列載其促進來自更多不同地區的海外公司來港上市的方針。
- 2006 年內，已審理的上市申請共 120 份，向新上市申請人發出的首次意見函共 81 份。2006 年內共有 75 份申請提交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以作決定。年內，上市科回覆了 63 份來自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就《上市規則》中有關新上市申請的規定尋求指引的要求。
- 2006 年，約 11,500 份經審閱的公告中，逾 4,100 份為刊發後始審閱。就股價及成交量採取的監察行動逾 7,700 宗，審閱有關上市公司的報章報道逾 51,000 篇。共有 12 家長時間停牌的主板公司及 4 家長時間停牌的創業板公司復牌，也有 2 家主板公司及 4 家創業板公司經長時間停牌後終遭撤銷上市地位。

- 終審法院已於 2006 年 4 月宣布判決，終結了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他人士提出的司法覆核。紀律聆訊中有關人士可否完全由法律代表代為答辯並不是權利的問題，而是要因應個案的實況、涉及事宜及所有相關情況，按個別情況決定批准與否。
- 2006 年內，多項涉及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已經完成，上市委員會因此須作出公開及私下制裁。香港交易所亦就適當個案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建議，以糾正持續違規的情況及改善企業管治。投訴個案經調查後發現或須採取紀律程序而轉介予上市規則執行部的個案共有 17 宗。3 宗有關保薦人的覆核個案經已完成。

### 現貨市場

- 2006 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 56 家，創業板則有 6 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約達 5,250 億元。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主板上市公司共 975 家，創業板則有 198 家，總市值約 133,380 億元。此外，於 2006 年底，上市之衍生權證共 1,959 隻、債務證券共 180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5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9 隻、牛熊證共 24 隻以及若干其他類別的上市證券。2006 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 339 億元，當中主板佔 337 億元，創業板則約 1.77 億元。
- 2006 年 6 月推出牛熊證後，至年底共有 83 隻牛熊證上市，總成交額達 113 億元。符合可發行牛熊證資格的香港股份數目已由 5 隻增至 28 隻。香港交易所亦正計劃在 2007 年提供有關海外指數及商品的牛熊證。除刊發牛熊證小冊子及安排持續專業培訓課程外，香港交易所亦在其網站上專設牛熊證產品專欄 [www.hkex.com.hk/cbbc](http://www.hkex.com.hk/cbbc) 作為投資者教育之用。
- 為回應市場需要，香港交易所促進在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行」)股份上市首日即同步推出工行股份的衍生權證，結果共有 21 隻工行股份衍生權證在該日上市，成交額達 12.6 億元。
- 在 2007 年，香港交易所將繼續利便發行內地相關資產(如人民幣、A 股指數、A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及 A 股等)的衍生權證及其他結構性產品。
- 2006 年 11 月 2 日 i 股 SENSEX 印度指數基金在聯交所上市及交易後，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已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總數增至 9 隻。SENSEX 印度指數基金推出後至 2006 年底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約為 560 萬元。2006 年，所有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總成交額達 583 億元，平均每日成交 2.36 億元。香港交易所將繼續促進推出更多交易所買賣基金。
- 交易大堂在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期間進行翻新，以期為交易所參與者提供更高效率的交易設施。新交易大堂共設有 294 張交易檯。此外，交易所展覽館亦已落成，冀為本地及海外訪客提供更多有關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以及香港交易所的產品及服務的資料。新交易大堂內闢建三間新聞直播室供特定的電視台播放市場消息，另一間則作為傳媒區。交易所會議廳則供上市公司、交易及結算所參與者、交易權持有人和相關專業機構租用作舉辦活動如召開股東大會、新聞發布會及研討會等之用。

- 2006年5月，香港交易所推出全新的網上「衍生權證資源中心」，以配合證監會六點方案中有關投資者教育及資訊發布的建議。
- 2006年6月，董事會通過分兩個階段實施第二階段縮窄證券最低上落價位，即第二A及二B階段。第二A階段適用於價格介乎2元至20元證券的最低上落價位，而第二B階段則適用於2元以下證券。經檢討2006年7月推行第二A階段後首六個月的交易及市場數據，以及考慮到市場人士的意見後，董事會於2007年2月14日決定不推行第二B階段。
- 為進一步提高交易所參與者的交易效率及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AMS/3」)的買賣盤輸入量，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第四季檢討了多項不同建議，並將於2007年首季執行。
- 香港交易所現正考慮在現貨市場引入盤後交易時段，容許在持續交易時段結束後在AMS/3輸入單一價格競價盤。香港交易所將於2007年上半年刊發公開諮詢文件徵求市場意見。
- 董事會已通過開放交易權機制的建議，據此，如有人申請交易權，將讓所有現有交易權持有人公開競投，價低者得。若無收到標書，香港交易所將向申請人發出不可轉讓的新交易權，每個50萬元。有關投標安排的新聞稿已於2007年2月28日發出。

### 衍生產品市場

- 總成交合約張數增加68%至42,905,915張，大部分產品的每日成交合約張數及／或未平倉合約張數均刷新紀錄。股票期權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較前一年增加107%至73,390張。恒生指數(「恒指」)期貨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亦增加28%至51,491張，H股指數期貨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增至19,759張，增幅達146%。
- 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2月10日提高股票期權的持倉限額。香港交易所現正與證監會就放寬指數產品(特別是H股期貨及期權)的持倉限額進行討論。
- 2006年3月，香港交易所就衍生產品市場的指定恒指期權策略推出標準組合買賣盤掛盤紀錄功能；恒指期權市場亦於2006年10月推出新增的期權策略。
- 於2006年3月31日，香港交易所新增恒指期權及H股指數期權的遠期合約月份，分別長達3.5年及2.5年，為投資者管理長遠市場風險提供其他選擇。
- 股票期權市場的莊家責任於2006年7月3日起作出修訂。此外，香港交易所亦增加持續報價服務的股票期權系列數目。另外並實施了新的系統通過量安排，以便利上述的持續報價服務，包括新增的股票期貨合約的持續報價服務。

- 2006 年 9 月 26 日，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獲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授出非訴訟寬免(no-action relief)，讓新華富時中國 25 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期貨合約可在美國買賣。
- 在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工行三隻 H 股於 2006 年下半年新上市後不久，即見其股份的期權及期貨推出。2006 年 10 月簡化了有關股票期權及期貨合約的審批程序後，新增的期權及期貨合約(特別是涉及受歡迎的正股者)現可在較短時間內推出市場。
- 2006 年，香港交易所為交易所參與者的員工及公眾投資者舉辦了一系列的衍生產品市場培訓課程及研討會，並贊助了 10 家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舉行有關股票期權的公眾投資者研討會。2006 年 12 月，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的互動「期權參考教育站」重新設計，為投資者了解期權資料提供更容易使用的平台。
- 香港交易所計劃在 2007 年中推出人民幣期貨合約。有關建議中的產品規格及運作模式的諮詢文件已送呈香港及內地多家監管機構徵詢意見。
- 有關期交所產品的莊家服務於 2007 年 2 月 1 日起實施新安排，簡化莊家服務及提升服務質素，並准許其他合資格的公司透過交易所參與者進行莊家活動。
- 買賣其他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產品的莊家的交易費折扣優惠計劃經已修訂，給予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市場莊家適當的優惠。經修訂的優惠計劃已於 2007 年 2 月生效。
- 香港交易所現正徵求合資格顧問研究在香港發展商品衍生產品及排放權相關產品交易的可行性。

### 結算

- 在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收取的登記過戶費已於 2006 年 1 月 1 日取消。短訊服務及不活躍投資者戶口的收費豁免已延長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
- 由 2006 年 1 月 3 日起，多項代理人服務均有所提升。由 2007 年 1 月 2 日起，非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有多一項選擇：可在同一個營業日內透過即時支付結算系統的付款機制即日收取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向其支付的某些款項。
- 由 2006 年 1 月 3 日起，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所有參與者的總保證金要求當中，必須有不少於 50% 是相關貨幣單位的現金。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理事會」)自 2006 年 3 月獲准成為 CCASS 的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後，可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將其按國務院《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規定所應減持的國有股存入 CCASS。另外，自 2006 年 6 月 5 日起，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收納對象擴大至澳門居民及註冊公司。

- 根據銀行業由 2006 年 9 月 4 日起實施每周五天結算，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已重新安排過往在星期六透過 CCASS 提供的若干證券交收及代理人相關服務。由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在星期六並無提供結算及交收服務，因此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DCASS」)的運作不受影響。
- 香港交易所於 2006 年 10 月議決通過，為加強三家結算所的風險管理機制並支持其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將從股東資金撥出的金額由 15 億元一次過增加至 31 億元。此外，香港交易所也議決將合共 8.48 億元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的保險及擔保安排在到期後終止，令三家結算所的保證基金及儲備基金每年節省約 1,000 萬元。
- 由 2006 年 11 月 20 日起，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期貨結算公司的「以資金為基礎的持倉限額」政策經已劃一。有關衍生產品結算所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安排的檢討亦於 2006 年內完成。
- 香港結算已計劃分兩個階段提升附寄結單服務的股份獨立戶口(「股份獨立戶口」)。首階段的提升項目已於 2007 年 1 月 2 日推出，其內容包括讓投資者除實物結單外，亦可透過互聯網或「結算通」電話系統查閱股份獨立戶口情況、經電郵及短訊獲悉其戶口變動，以及提供中文結單。第二階段的提升計劃將於 2007 年第二季推出，其內容包括：提供電子投票；放寬每名股票經紀可開立股份獨立戶口數目的限制；以及戶口轉移指示新增確認及款項交收功能。
- 大華證券有限公司(清盤中)尚欠香港結算約 180 萬元的債項將於清盤程序完成後，由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填補。
- 香港結算根據證監會於 2006 年 5 月向鴻運証券有限公司(「鴻運」)發出的限制通知書行事，就 CCASS 交收事宜向鴻運的管理人提供協助。所有未完成倉盤均有秩序地交收，未有對香港交易所造成任何損失。
- 證監會在 2006 年 7 月及 8 月分別向大發証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永業證券有限公司發出限制通知書後，香港結算宣布該兩家公司為失責人士並將其各自於 CCASS 內的未交收倉盤進行平仓。香港結算並無因上述失責事件蒙受任何損失。
- 2006 年 8 月，期貨結算公司因益高期貨有限公司(「益高」)(清盤中)未能向其履行責任而呈交向益高資產作出追討的債權證明約 780 萬元。任何欠款如未能從清盤程序中全數收回，將從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中收回。

### 業務發展

- 2006 年，香港交易所進一步加強有關推廣到香港上市的活動，範圍擴大至內地更多不同地區，此外亦著力與內地的金融及政府機構及組織發展更密切的合作關係。另外，香港交易所還先後到過台灣、日本、南韓、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哈薩克斯坦以至俄羅斯聯邦及愛爾蘭進行推廣。
- 年內，香港交易所先後在香港及內地協辦 3 個培訓課程及安排 8 項培訓活動，闡釋有關在香港上市的要求，對象皆為在港上市的內地發行人及其集團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

## 資訊服務

- 於 2006 年底，現貨市場數據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的實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分別有 75 個及 37 個。
- 2006 年，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發布的發行人訊息每月平均數量較 2005 年上升 16%，達 7,810 項，而提交的披露權益存檔的每月平均數目則增加 21% 至 3,162 份。
- 2006 年，提供實時市場數據的中國內地地區折扣優惠計劃廣受市場歡迎，內地訂戶總人數較前一年增加 50%。有見計劃成功，優惠計劃已延長至 2007 年，內地投資者可繼續以每部設備優惠月費 80 元訂用香港交易所的市場數據。
- 有關延時市場數據政策的檢討已於 2006 年最後一季完成。檢討結果建議將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延時市場數據的時間差距分別由最短延時 60 分鐘及 30 分鐘縮短至 15 分鐘，以提高延時數據對投資者的參考價值，並於 2007 年 4 月 2 日生效。此外，香港交易所將於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向提供現貨市場及股票期權市場延時數據的供應商徵收新的標準牌費每月 5,000 元。實時市場數據供應商將獲豁免此收費，至於股票期權市場數據方面，持有可發放期交所市場數據牌照的人士亦獲收費豁免。
- 香港交易所網站上「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上市公司公告搜尋」兩欄已於 2006 年 9 月提升，比前更容易使用。另外，香港交易所網站上亦新增「期貨及期權之價格及圖表(延時數據)」一項，提供在衍生產品市場交易所有期貨及期權合約之延時的即日價格及成交量。

## 資訊技術

- 年內，香港交易所運作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的正常運行比率繼續保持在 100% 水平。
- 2006 年內，多個主要系統的處理量均完成提升，包括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HKATS」)、DCASS 及報價系統(「PRS」)。新一代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3」)中層系統軟件正進行提升，將於 2007 年初完成，而 CCASS/3 主機系統將予提升至最新技術。
- 香港交易所的網站容量及其網絡基礎設施均已大幅提升，以應付投資大眾瀏覽網站次數及所作查詢數量急速增加。香港交易所一直專注大幅提升電子呈交系統、電子登載系統及發行人資料傳送專線服務系統的處理量，以配合新的資訊發布機制。此外，香港交易所將制定事故復原安排，確保服務性能維持在最高水平。
- 交易大堂翻新後，所有交易設備、交易設施及區域網絡敷纜基本設施均也全面更換及升級。AMS/3 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硬件提升已於 2006 年 12 月完成，以解決硬件過時的問題以及為日後擴大 AMS/3 系統處理量作好準備。2007 年初，香港交易所開始進行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軟件提升。

- 衍生產品市場的主幹網絡已升級至光纖以太網，充分利用可靠度經驗證的最新技術，以應付未來處理量的增長。裝置在參與者地方的 HKATS 及 DCASS 網絡網間連接器亦已升級至最新的系統軟件，確保系統高度可靠並持續獲得供應商的支援。
- 多個系統轉移至 SDNet(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新光纖以太網網絡)的首三個階段均已順利完成(第一階段：HKATS/DCASS/PRS 線路的轉移已於 2005 年 10 月完成；第二階段：CCASS/3 線路的轉移已於 2006 年 6 月完成；第三階段：市場數據傳送專線線路的轉移已於 2006 年 12 月完成)。最後階段涉及 AMS/3 線路的轉移現正進行中，將於 2007 年中完成。
- 有關提升 AMS/3 買賣盤通過量的可行性研究經已完成，並已確定適合的技術及應用系統提升項目，此有助在需要時進一步提高 AMS/3 的處理量及處理效率作好準備。
- 香港交易所在 2007 年 1 月底進行市場演習，確保 AMS/3 於單一交易日能夠在回應時間指標 1 秒之內處理 150 萬宗交易。
- 由 2007 年 1 月 29 日起，開市前時段及持續交易時段內，AMS/3 的每條價格輪候隊伍內未完成的買賣盤數目上限已增至 2 萬個。市場數據傳送速度亦有所提高，以確保市場人士適時獲悉中央買賣盤紀錄的最新情況。
- 有關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參與者資訊系統(「PIS」)及財務管理資訊系統(「FMIS」)的重新發展工作經已完成，進一步提升管理資訊的質素，以支援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營運、政策制定及業務策略發展。PIS 及 FMIS 將在 2007 年進一步提升。

### 庫務

-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於 2006 年的平均總額為 256 億元(2005 年平均：176 億元)。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整體可供投資資金增加 108 億元(56%)至 300 億元(2005 年：192 億元)。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
-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均屬投資級別，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2(2005 年：Aa2)，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0.7 年(2005 年：1.3 年)。集團採用 Value-at-Risk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投資收入較 2005 年增加 100%至 6.01 億元。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持有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CHIS」) 30% 權益。
- 集團接獲有關 ADP Wilco Processing Services Limited(「AWPS」)的清盤款項 130 萬元，稍高於投資賬面值。AWPS 於 2006 年 7 月正式解散。

財務檢討

整體表現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b>業績</b>		
收入：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2,390,846	1,437,218
聯交所上市費	465,445	413,000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投資收入	601,080	300,120
其他收入	298,332	221,017
	<b>4,146,916</b>	2,694,068
營運支出	<b>1,210,573</b>	1,145,483
	<b>2,936,343</b>	1,548,585
營運溢利	<b>2,936,343</b>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b>2,963,467</b>	1,567,018
除稅前溢利	<b>2,963,467</b>	1,567,018
稅項	(444,898)	(227,460)
	<b>2,518,569</b>	1,339,558
股東應佔溢利	<b>2,518,569</b>	1,339,558
基本每股盈利	2.37 元	1.26 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 元	1.26 元
每股中期股息	0.94 元	0.49 元
每股末期股息	1.19 元	0.64 元
	<b>2.13 元</b>	1.13 元
股息派付比率	<b>90%</b>	90%

集團在 2006 年連續第三年創新溢利紀錄。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股東應佔溢利由 2005 年 13.40 億元增加至 25.19 億元，升幅 88%，主要是由於與成交有關的收入以及投資收入均見增加。

受到大型首次公開招股的推動，加上內地經濟持續增長，市場氣氛向好，聯交所及期交所的業務大幅增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於 2006 年刷新多項紀錄，包括最高股本集資總額及首次公開招股最高集資金額、現貨市場全年成交金額最高紀錄及衍生產品市場合約成交張數最高紀錄等。因此，集團與成交有關的總收入大幅上升。

投資收入倍增，因為公司資金投資的利息收入淨額及公平值收益均告上升。

年內總營運支出增加 6%，主要是就業及物業市場蓬勃，令僱員費用及樓宇支出均告上升所致，但折舊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編制；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HKFRSs 已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的規定一致。

## 收入

###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340,355	793,247	69%
結算及交收費	674,373	384,019	76%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6,118	259,952	45%
合計	2,390,846	1,437,218	66%

### 主要市場指標

	2006	2005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339 億元	183 億元	8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68,157	4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35,385	107%

####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增加，主要是現貨市場(特別是 H 股)的成交額大幅飆升。2006 年的現貨市場創下多項新紀錄，包括市場總成交額錄得新高，以及 H 股及衍生權證成交額亦創下最高紀錄。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增加，主要是受到衍生產品市場成交合約張數增加所帶動。2006 年的期貨、期權、恒指期貨及股票期權合約的成交張數合計錄得新高。

#### 結算及交收費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雖大多是從價費，但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結算及交收費並不直線跟隨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而相應增加，是因為 2006 年內按收費上限繳費的交易金額比率增加，但按收費下限繳費的交易金額比率則減少。

####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股份託管費、以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代收股息的收入、股份提取費及代履行權責服務費。儘管由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已取消了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2005 年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4,100 萬元)，但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仍然上升，是因為現貨市場活動增加，令登記過戶費、股份提取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以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的手續費也相應增加。收費收入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收費收入多數隨買賣單位變動而不是隨有關證券金額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收費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亦只有在個別參與者在截止過戶日期的證券持倉總額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

(B) 聯交所上市費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上市年費	274,586	263,945	4%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184,601	142,075	30%
其他	6,258	6,980	(10%)
合計	465,445	413,000	13%

上市年費增加是因為上市證券數目上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增加主要是因為新上市的衍生權證數目上升。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975	934	4%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98	201	(1%)
合計	1,173	1,135	3%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06	2005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2,823	1,682	68%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83	-	不適用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56	57	(2%)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6	10	(40%)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93	85	9%
新上市證券總數	3,061	1,834	67%

	2006 (十億元)	2005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516.0	298.7	73%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8.5	3.0	183%
合計	524.5	301.7	74%

(C)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21%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增加，是因為市場對資訊的需求隨著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增加而上升。

(D) 投資收入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投資收入總額	1,043,750	426,380	145%
利息支出	(442,670)	(126,260)	251%
投資收入	601,080	300,120	100%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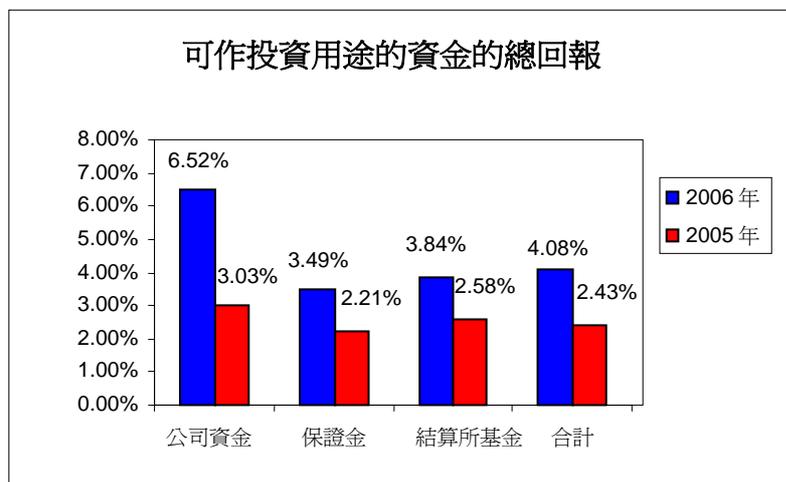
	2006 (十億元)	2005 (十億元)	變幅
公司資金	4.8	4.0	20%
保證金	18.8	12.1	55%
結算所基金	2.0	1.5	33%
合計	25.6	17.6	45%

公司資金的平均金額增加，主要來自溢利扣除已付股息。

保證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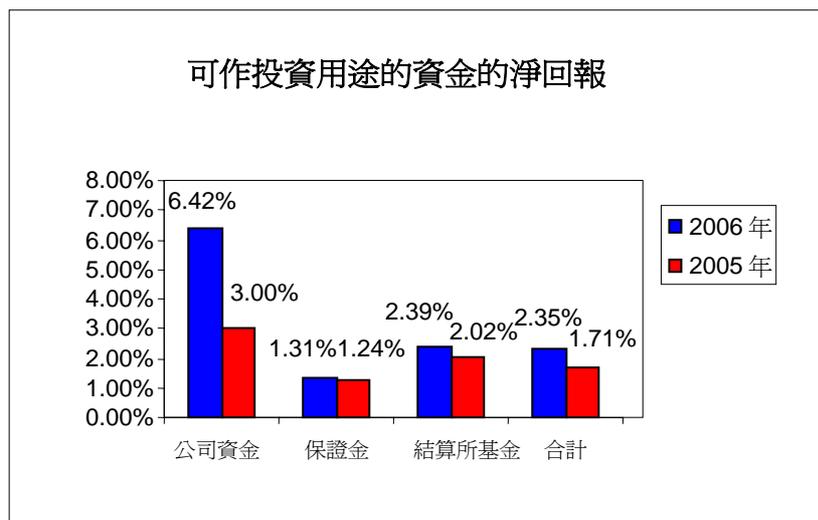
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變動下而增加額外繳款。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的回報總額如下：



公司資金回報增加，因為反映市場走勢的公司資金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上升，以及利率上揚。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回報上升，主要是由於 2006 年利率趨升。保證金的回報較結算所基金為少，主要因為部分保證金按金是以日圓計值，其所產生的利息收入非常低。

扣除利息支出後，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的回報淨額如下：



所有保證金按金、結算所基金繳款若干部分以及小部分公司資金均須付利息。2006 年的保證金回報淨額僅略高於 2005 年的數字，因為利率上升以及 2005 年 6 月 1 日起應付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標準利率改變令應付予參與者的利息大幅增加，已將 2006 年總回報的增幅大部分抵銷掉。於 2006 年，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所支付的利息是按儲蓄息率計算；但在 2005 年 6 月 1 日之前，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應付利率經常低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該等保證金現金按金收取的存留利息，因此參與者不一定獲支付利息。2006 年結算所基金回報淨額的增幅較總回報升幅為低，是因為 2006 年結算所基金繳款有較大部分須付利息。

**(E) 其他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80,372	129,733	39%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3,927	34,351	(1%)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57,066	34,123	67%
交易櫃位使用費	9,162	-	不適用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600	4,400	(64%)
參與者存入非合約交收貨幣的保證金現金按金及證券 (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	3,164	2,154	47%
雜項收入	13,041	16,256	(20%)
<b>合計</b>	<b>298,332</b>	<b>221,017</b>	<b>35%</b>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收入上升，主要是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 AMS/3 終端機銷售額上升(因為大部分的參與者均更換其已過時的網絡設備)，相關的用戶收費亦有所增加。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隨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同步增加，尤其是工行(2006 年全球最大宗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及中國銀行。

儘管由 2005 年 6 月 1 日起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廢除保證金現金按金的融通收費以及調低就已動用的非現金抵押品徵收的融通收費，年內的融通收入仍見增加，主要因為參與者動用非現金抵押品作為符合其保證金責任的情況有所增加。

雜項收入減少，是由於 2005 年時港元強勁令以外幣計值的應付賬款出現的匯兌收益以及向資訊供應商徵收逾時付款的利息在 2006 年沒再出現。

## 營運支出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654,806	586,034	12%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18,608	201,725	8%
樓宇支出	119,167	80,679	48%
產品推廣支出	11,270	10,065	12%
法律及專業費用	7,996	13,641	(41%)
折舊	99,888	150,995	(34%)
其他營運支出	98,838	102,344	(3%)
合計	<b>1,210,573</b>	1,145,483	6%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6,900 萬元，主要是 2006 年員工人數增加及薪酬調整，令薪酬費用及公積金供款增加，以及集團業績改善，表現花紅隨之增加。

若不計算參與者直接使用的貨品及服務 8,500 萬元(2005 年：5,500 萬元)，期內集團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 1.33 億元(2005 年：1.47 億元)。支出減少主要是牌照費及網絡費用下降。參與者直接耗用的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參與者購買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 AMS/3 終端機以更換其過時網絡設施。參與者耗用的費用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入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

樓宇開支上升，主要是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增加。

產品推廣支出上升，主要涉及與新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開幕有關的宣傳活動。

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主要是 2005 年時曾因為新世界司法覆核案件而產生法律費用。

折舊支出下降，因大部分與資訊科技有關的若干固定資產已全部折舊。

###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47%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增加，是因為其中一家聯營公司 CHIS 的盈利上升，加上於 2005 年 5 月進一步收購 CHIS 的 6% 權益。

### 稅項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稅項	444,898	227,460	96%

稅項增加，主要是營運溢利上升，但非課稅投資收入增加已抵銷部分影響。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以及資本承擔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營運資金增加 9.14 億元(27%)至 42.71 億元(2005 年：33.57 億元)，主要來自年內產生的溢利 25.19 億元、因僱員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所得的款項(減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1,000 萬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淨值增加 6,600 萬元，但支付 2005 年度末期股息 6.81 億元及 2006 年度中期股息 10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集團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但為防患未然，集團也安排了銀行通融額。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動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 15.58 億元(2005 年：16.08 億元)，其中 15 億元(2005 年：15 億元)屬於為維持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的流動性而設之回購備用貸款。

集團甚少借款，借款多為項目計劃所需，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沒有任何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7%(2005 年：99%)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 9,200 萬元，主要涉及發展和購置電腦系統(2005 年：1.37 億元，主要涉及翻新交易大堂以及發展和購置電腦系統)。集團有充足的內部資源以支付其資本開支。

### 資產押記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的收購及出售投資項目及附屬公司

集團年內沒有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投資項目及附屬公司。

##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集團爲了尋求資金的最高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現金及銀行存款對沖非港元投資、以及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 22.10 億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2.13 億元 (2005 年：20.31 億元，其中 1.60 億元爲非美元風險)，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總額最高達 2.81 億港元(2005 年：2.75 億元)。所有外匯合約將於一個月內到期(2005 年：一個月)。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

## 或然負債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賠償基金」)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設立的基金，旨在賠償任何在與聯交所參與者的交易中，因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而蒙受金錢損失的人士(聯交所參與者除外)。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 109(3)條，每名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的最高賠償金額爲 800 萬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 113(5A)條，若符合若干條件，並獲證監會批准，聯交所可容許在進行分攤之前，向成功索償的人士給予額外款項。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 107(1)條，聯交所有責任在證監會要求時補充賠償基金，故聯交所負有賠償基金方面的或然負債。填補款額應相等於有關索償而支付之款項，包括任何有關索償而支付或產生的法律及其他開支，但上限爲每宗失責個案 800 萬元。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有涉及 2 名聯交所參與者(2005 年：5 名，其中兩名已於 2004 年退任爲參與者)的索償個案仍未處理。

於 2003 年 4 月 3 日，聯交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發出索償通告，說明所有因聯交所參與者於 2003 年 4 月 1 日之前發生之任何失責事項可向賠償基金提出索償。索償期已於 2003 年 10 月 3 日結束，期間並無接獲任何因應該通告的申索。除聯交所另有決定外，索償期後才提出的申索概不受理。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也沒有收到回應上述索償通告的申索。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實施新的賠償安排後，現行的賠償基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以及爲非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交易商而設的交易商按金計劃已全部由投資者賠償基金所取代。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交易所參與者不須向投資者賠償基金存入款項，聯交所亦不須填補投資者賠償基金。因此，證監會於 2004 年 1 月已把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退還期交所，而期交所亦已向期交所交易權擁有人退還他們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同樣，賠償基金的現有存款亦將於賠償基金尚未作出賠償及尚未填補的確實金額釐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退還給聯交所。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0,000 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 425 名(2005 年：429 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賠償總額將為 85,000,000 元(2005 年：85,800,000 元)。根據 HKAS 39 及 HKFRS 4(經修訂)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入賬的財務擔保合約賬面值為 19,909,000 元(2005 年：19,909,000 元)。香港交易所已於 2007 年 1 月 24 日致函印花稅署署長，尋求批准取消有關的承諾安排。

香港交易所曾於 2000 年 3 月 6 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綜合損益賬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b>收入</b>	2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340,355	793,247
聯交所上市費		465,445	413,000
結算及交收費		674,373	384,01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6,118	259,952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投資收入	3	601,080	300,120
其他收入	4	298,332	221,017
	2	<b>4,146,916</b>	2,694,068
<b>營運支出</b>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654,806	586,034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18,608	201,725
樓宇支出		119,167	80,679
產品推廣支出		11,270	10,065
法律及專業費用		7,996	13,641
折舊		99,888	150,995
其他營運支出	5	98,838	102,344
	2	<b>1,210,573</b>	1,145,483
<b>營運溢利</b>	2	<b>2,936,343</b>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	27,124	18,433
<b>除稅前溢利</b>	2	<b>2,963,467</b>	1,567,018
<b>稅項</b>	2/6	<b>(444,898)</b>	(227,460)
<b>股東應佔溢利</b>	2	<b>2,518,569</b>	1,339,558
<b>股息</b>	7	<b>2,266,694</b>	1,200,117
<b>每股盈利</b>			
基本	8(a)	2.37 元	1.26 元
已攤薄	8(b)	2.34 元	1.26 元
<b>每股股息</b>			
已派付中期股息		0.94 元	0.49 元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1.19 元	0.64 元
		<b>2.13 元</b>	1.13 元
<b>股息派付比率</b>		<b>90%</b>	9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210,161	257,876
投資物業		19,300	17,700
土地租金		93,575	94,1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8,377	64,581
結算所基金		2,270,531	1,340,410
賠償基金儲備賬		40,535	38,410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38,886	38,768
遞延稅項資產		3,330	3,060
其他財務資產		18,583	17,162
其他資產		3,212	3,212
		<b>2,766,490</b>	<b>1,875,302</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9	10,201,562	3,286,835
土地租金		548	547
可收回稅項		-	108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21,666,474	13,648,58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2,878,224	2,643,788
可出售財務資產		539,132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5,611	116,6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1,359,133
		<b>37,686,808</b>	<b>21,055,614</b>
<b>流動負債</b>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1,666,474	13,648,58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0	11,107,200	3,641,07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		7,505	1,443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1,700	2,550
遞延收益		318,468	284,851
應付稅項		287,368	92,628
撥備		26,712	27,145
		<b>33,415,427</b>	<b>17,698,269</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271,381</b>	<b>3,357,34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7,037,871</b>	<b>5,232,647</b>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79,750	80,1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642,495	751,751
遞延稅項負債		14,003	20,770
財務擔保合約		19,909	19,909
撥備		24,128	22,596
		<b>1,780,285</b>	<b>895,176</b>
<b>資產淨值</b>		<b>5,257,586</b>	<b>4,337,471</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65,448	1,062,755
股本溢價		185,942	150,405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51,297)	(30,02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52,119	34,980
重估儲備		10,569	(37,086)
設定儲備		668,262	700,641
保留盈利	11	2,060,156	1,776,254
建議／宣派股息	11	1,266,387	679,550
<b>股東資金</b>		<b>5,257,586</b>	<b>4,337,471</b>
<b>每股股東資金</b>		<b>4.94 元</b>	<b>4.09 元</b>

## 附註：

1.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編制；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HKFRSs 已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的規定一致。

集團在 2006 年採用經修訂的 HKAS 27 –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這是唯一在 2006 年生效與集團業務有關的新／經修訂的 HKFRS。

採用經修訂的 HKAS 27 令有關綜合集團的特別目的實體(包括信託)的會計政策有變。根據修訂前的 HKAS 27，在 2006 年以前，《香港公司條例》不視信託為附屬公司，因此信託毋須綜合處理。在原先的法律限制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不能將 HKFRSs 視為要綜合處理但不符合當時《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附屬公司定義的特別目的實體(包括信託)在集團賬目中綜合處理，但隨著《2005 年公司(修訂)條例》(適用於 2006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生效，該法律限制已經消除；HKAS 27 亦已相應作出修訂。

於 2005 年，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批准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集團的一名執行董事及多名僱員可獲獎授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股份」)。集團已成立一個名為「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信託(「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其目的是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在未授予時持有獎授股份。由於香港交易所所有權控制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根據經修訂的 HKAS 27，集團在 2006 年須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綜合處理。

此外，集團於 2006 年第四季提早採用所有在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頒布而又與集團業務有關的 HKFRSs(若准許提早採用者)。唯一適用的 HKFRS 為 HK(IFRIC)-INT 10：中期財務報告及耗蝕。

提早採用 HK(IFRIC)-INT 10 對集團在 2006 年或過往年度並無任何財務影響。根據 HK(IFRIC)-INT 10，集團已更改有關在中期入賬的商譽耗蝕虧損回撥及可出售股本財務資產的會計政策。在新的政策下，中期損益賬所列的耗蝕亦將於包括中期在內的整個財政年度的損益賬內呈報，不論於年底的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情況是否已改善。

採用經修訂的 HKAS 27 對綜合損益賬的影響如下：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投資收入增加	6	11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20)	(1)
溢利共(減少)/增加	(14)	10
基本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0 仙)	0.00 仙
已攤薄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0 仙)	0.00 仙

採用經修訂的 HKAS 27 對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b>資產增加/(減少)</b>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	(49,825)	(30,0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3	20
<b>負債/股本權益增加/(減少)</b>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3	1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51,297)	(30,028)
保留盈利	1,522	10

2. 集團的營業額是指於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和期權以及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入；投資收入(包括各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入扣除利息支出)以及其他收入；以上各項在綜合損益賬中均列作收入。

集團的收入均源自香港業務。以下是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業績、資產、負債、資本開支及非現金開支的分析：

	2006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其他 (千元)	集團 (千元)
收入	1,822,011	661,305	1,269,840	393,760	-	4,146,916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441,233	118,456	328,529	41,860	-	930,078
間接成本	129,091	39,745	92,250	19,409	-	280,495
	570,324	158,201	420,779	61,269	-	1,210,573
分部業績	1,251,687	503,104	849,061	332,491	-	2,936,343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	-	27,123	-	-	27,124
除稅前分部溢利	1,251,688	503,104	876,184	332,491	-	2,963,467
稅項						(444,898)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分部資產	2,803,226	22,782,430	14,715,139	80,796	3,330	40,384,9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68,377	-	-	68,377
	2,803,226	22,782,430	14,783,516	80,796	3,330	40,453,298
分部負債	831,567	21,698,925	12,286,695	35,808	342,717	35,195,712
分部資本開支	31,719	3,050	15,717	1,775	-	52,261
分部折舊及攤銷	25,538	9,633	61,112	4,152	-	100,435
分部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撥備	146	(51)	(138)	(29)	-	(72)
分部其他非現金支出	13,306	3,291	7,416	1,119	-	25,132

2005 (重計)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其他 (千元)	集團 (千元)
收入	1,172,854	441,758	753,699	325,757	-	2,694,068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429,042	111,812	305,821	46,703	-	893,378
間接成本	115,915	36,149	79,089	20,952	-	252,105
	544,957	147,961	384,910	67,655	-	1,145,483
分部業績	627,897	293,797	368,789	258,102	-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	-	18,436	-	-	18,433
除稅前分部溢利	627,894	293,797	387,225	258,102	-	1,567,018
稅項						(227,460)
股東應佔溢利						1,339,558
分部資產	2,157,514	14,616,310	6,028,404	60,939	3,168	22,866,33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05	-	63,276	-	-	64,581
	2,158,819	14,616,310	6,091,680	60,939	3,168	22,930,916
分部負債	608,183	13,697,352	4,106,773	35,451	145,686	18,593,445
分部資本開支	68,364	2,875	12,416	2,148	-	85,803
分部折舊及攤銷	64,263	13,192	65,870	8,218	-	151,543
分部耗蝕虧損撥備	73	102	261	7	-	443
分部其他非現金支出	12,619	3,141	8,281	1,315	-	25,356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牛熊證、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集團目前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成本列作現貨市場分部下的成本。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及利率期貨和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入主要源自交易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入。

**結算業務**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三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相關的風險管理。業務的主要收入來自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及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資訊服務**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實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除上述外，中央收入(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業務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已分配到業務分部，並列入分部收入及支出。

**其他分部**的資產及負債主要是可收回稅項、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香港交易所已宣派但未被領取的股息。

3. 投資收入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516,468	246,740
- 可出售上市財務資產	24,755	11,852
- 可出售非上市財務資產	267,227	78,064
	<b>808,450</b>	336,656
利息支出 (附註 a)	<b>(442,670)</b>	(126,260)
利息收入淨額	<b>365,780</b>	210,39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 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及利息收入 已設定		
- 附帶內在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	266
持作買賣		
- 上市證券	163,640	84,644
- 非上市證券	49,521	15,513
- 匯兌差額	15,824	(17,928)
	<b>228,985</b>	82,229
	<b>228,985</b>	82,495
股息收入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上市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其他匯兌差額	6,115 200	7,630 (401)
總投資收入	<b>601,080</b>	300,120
總投資收入來自：		
公司資金(附註 b)	305,729	119,198
保證金	246,732	150,209
結算所基金	48,619	30,713
	<b>601,080</b>	300,120

(a) 利息支出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保證金的金額上升、利率趨升以及由 2005 年 6 月 1 日起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支付利息所用的標準利率有所改變等因素所致。於 2006 年，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所支付的利息是按儲蓄息率計算；但在 2005 年 6 月 1 日之前，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應付利率經常低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該等保證金現金按金收取的存留利息，因此參與者不一定獲支付利息。

(b) 來自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已包括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收入 2,026,000 元(2005 年：1,286,000 元)。

## 4. 其他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80,372	129,733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3,927	34,351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的經紀佣金收入	57,066	34,123
交易櫃位使用費	9,162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600	4,400
參與者存入非合約交收貨幣的保證金現金按金及證券 (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	3,164	2,154
雜項收入	13,041	16,256
	<b>298,332</b>	<b>221,017</b>

## 5. 其他營運支出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撥備回撥)	350	(389)
租賃樓房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重估(收益)／虧蝕	(422)	837
保險	15,338	16,187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4,274	4,954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8,420	7,887
銀行費用	11,476	4,420
維修及保養支出	7,821	8,476
牌照費	8,857	6,279
通訊支出	4,878	4,659
其他雜項支出	37,846	49,034
	<b>98,838</b>	<b>102,344</b>

## 6. 綜合損益賬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附註 a)	454,121	245,04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5)	(8,845)
	<b>454,116</b>	<b>236,198</b>
遞延稅項	(9,218)	(8,738)
	<b>444,898</b>	<b>227,460</b>

(a) 香港利得稅乃將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7.5%(2005 年：17.5%)提撥準備。

## 7. 股息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已付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0.94 元(2005 年：0.49 元)	1,001,219	520,567
減：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所持股份的股息	(912)	-
	<b>1,000,307</b>	520,567
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已發行股本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附註 a 及 b)：每股普通股 1.19 元(2005 年：0.64 元)	1,267,884	680,163
減：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股份的 股息	(1,497)	(613)
	<b>1,266,387</b>	679,550
	<b>2,266,694</b>	1,200,117

(a) 實際支付的 2005 年末期股息為 680,588,000 元(經扣減因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所持股份所支付的 614,000 元，其中 1,000 元涉及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在 2006 年 1 月購入的股份)，其中 1,039,000 元為 2005 年 12 月 31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b) 資產負債表日後所建議的末期股息在資產負債表日未被列作負債。

## 8.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 (a) 基本每股盈利

	2006	重計 2005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2,518,569	1,339,55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1,063,493,204	1,060,349,075
基本每股盈利	2.37 元	1.26 元

###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06	重計 2005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2,518,569	1,339,55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1,063,493,204	1,060,349,075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11,592,735	6,598,114
獎授股份的影響	956,325	27,616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76,042,264	1,066,974,805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 元	1.26 元

9.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為 10,201,562,000 元(2005 年：3,286,835,000 元)，此等結餘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94%(2005 年：88%)。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後兩天內到期。視乎提供的服務類別而定，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 30 天的付款期限。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10.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為 11,107,200,000 元(2005 年(重計)：3,641,071,000 元)，此等結餘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款，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86%(2005 年：79%)。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11.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宣派股息)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於 1 月 1 日(如以往呈報)		
保留盈利	1,775,631	1,658,055
建議/宣派股息	680,163	496,620
	<b>2,455,794</b>	2,154,675
首次採用經修訂的 HKAS 27 的影響	10	-
於 1 月 1 日(重計)	<b>2,455,804</b>	2,154,675
股東應佔溢利(附註 a)	<b>2,518,569</b>	1,339,558
撥往結算所基金儲備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37,840)	(29,350)
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轉撥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	(2,026)	(1,303)
撥自發展儲備	72,245	11,008
	<b>32,379</b>	(19,645)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	686	-
股息：		
2005/2004 年度末期股息	(679,549)	(496,620)
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1,039)	(1,597)
	<b>(680,588)</b>	(498,217)
2006 年/2005 年度中期股息	(1,000,050)	(519,988)
2006 年 6 月 30 日/2005 年 6 月 30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257)	(579)
	<b>(1,000,307)</b>	(520,567)
於 12 月 31 日	<b>3,326,543</b>	2,455,804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060,156	1,776,254
建議/宣派股息	1,266,387	679,550
於 12 月 31 日	<b>3,326,543</b>	2,455,804

(a) 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包括結算所基金及賠償基金儲備賬的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所致的除稅後溢利淨額合共 39,866,000 元(2005 年：30,653,000 元)。

前景

本港經濟持續改善，國家經濟快速增長，當繼續推動香港金融市場的發展。內地與香港經濟日趨融合亦為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增長和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

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為未來五年內地可持續經濟發展定下發展藍圖。不論規模大小，內地的企業無不設法為各項擴展計劃進一步集資，而在證券市場上市後，預料內地企業也將繼續進行集資活動以鞏固本身的業務發展。同時，內地公司在香港上市必須採納國際的標準及最佳常規，因此而提升了公司的管治架構，及提高了公司在國際間的知名度。在可見的將來，內地公司尋求上市將仍然是香港證券市場增長的重要來源，只是對股本資金的需求可能會來自經濟體系中不同的界別，而有關需求的規模和複雜性亦可能不一樣。

2006年4月內地透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計劃放寬境外投資限制後，相信可吸引內地資金流入海外市場。由於香港有地理上的優勢，又位於同一時區，內地資金中有很大部分預期會投資於我們的金融產品。香港作為內地投資國際市場的平台角色將因此進一步擴大。

本人作為《「十一五」與香港發展》經濟高峰會金融服務專題小組轄下證券市場工作分組的召集人，很高興能夠獲得組員的支持，他們都是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專家及專業人士。證券市場工作分組已深入研究與香港市場發展有關的多項具體事宜，並於2006年12月向政府呈交了建議。

內地經濟持續向好無疑為我們提供了進一步繁榮的機會，但我們也須作好準備迎接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時競爭加劇的局面。配合股權分置改革以及逐步採納國際監管及會計標準等工作，內地已重開A股市場提供集資服務。然而，市場上亦有人關注到同一家上市公司A、H股的股價存在差異，且在若干情況中，一家公司的A股股價甚至比其H股高出約六成之多。這種價格差異也許亦是造成我們市場波動的部分原因，市場也因此出現一些聲音，認為有需要推出一些利便在香港與內地市場之間進行套戩活動的產品或機制。很明顯，任何朝此方向發展的舉措都要兩地市場相互協定，尤其是現在人民幣尚未完全自由兌換的時候。況且，這類機制是否奏效仍存疑問。到最後，每個市場皆要各自作出符合本身最佳利益的決定，當中自然可包括一些防範市場過度波動和價格差異過大的措施。此外，人民幣自由兌換的逐步實現、金融期貨在內地特設的交易所重新推出以及可能推出全新的增長企業市場等，也在在表明香港絕對不能自滿。

另外，海外交易所爭取內地企業上市的競爭正在加劇，以中國內地證券為相關資產的衍生及結構性產品在全球市場上市及買賣的趨勢正在增強。此外，國際性交易所亦紛紛積極尋求整合或結盟，冀創造跨境的協同效益。香港交易所密切監察交易所之間合併收購發展的同時，我們仍會專注於本身既有的核心業務，並透過批准海外公司(特別是在其他亞洲國家註冊成立的公司)在香港上市，提高本身的國際地位。

但我們可別忘記，除香港和內地以外，還有許多其他有潛質的發行人會進行首次公開招股，它們或也認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吸引力，包括透過我們市場進行上市後的集資活動。我們相信，環顧亞洲時區，香港的資本市場已是一個公平、具透明度及妥善監管及管治的市場，市場的深度亦足以媲美紐約及倫敦。

我們的使命是成為香港、內地以至亞洲其他地區證券及衍生產品的主要國際市場。《2007 – 2009年策略計劃》載有香港交易所要完成使命所必須前進的方向。期盼市場人士及投資大眾能夠繼續積極參與並給予我們重要的支持，讓我們得以按計劃繼續發展香港金融市場並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香港交易所股東(「股東」)支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末期股息每股1.19元(2005年：0.64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94元，全年派息合計每股2.13元(2005年：1.13元)。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 2007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至 2007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息單將於 2007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或前後寄予股東。為確保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2007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香港交易所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將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 下午 4 時 30 分在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 1 樓交易所展覽館的交易所會議廳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將於 2007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三)或前後在《南華早報》及《香港經濟日報》刊載並寄發給股東。

## 董事的委任及選舉

董事會現時由 13 名董事組成，包括 6 名由香港財政司司長委任的董事(「政府委任董事」)、6 名由股東選出的董事(「選任董事」)及一名當然成員。

三名政府委任董事張建東博士、范鴻齡先生及方俠先生的任期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財政司司長尚未通知香港交易所當上述三名董事退任時其擬委任或重新委任的董事人選。香港交易所將於接獲財政司司長的委任通知後即時作出公布。

此外，兩名選任董事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的任期亦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根據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3(5)條，二人皆有資格再獲委任。提名委員會已提名及董事會已建議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在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選舉中再度參選。

股東獲邀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選出最多兩名董事，以填補因該兩名選任董事退任而出現的空缺。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0(1A) 條，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選出的兩名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大約三年，於 2010 年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

有關董事提名及選舉，其中包括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其他資訊的通函，將於 2007 年 3 月 28 日或前後寄給股東。

## 企業管治

《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已於 2005 年作出修訂，指定除集團行政總裁(董事會的當然成員)須受其與香港交易所訂立的聘任合約條款所規限外，所有董事(政府委任董事及選任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三年，但有資格在退任時獲重新委任。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規定政府委任董事毋須經由股東選舉或重新選舉。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一職毋須經由股東選舉或重新選舉。除本段所披露者外，香港交易所在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載的規定，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建議之最佳常規。

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已增設「企業管治」一欄，列載香港交易所的主要管治原則、常規以及完整的清單摘錄了香港交易所在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方面的各項工作成績。

## 賬目審閱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信託契約的條款自市場購入合計 274,5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股份」）作為獎授股份（其中 2,000 股涉及 2005 年獎授的股份，餘數以 2006 年 12 月 13 日董事會批准的金額購入），以及運用其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在年內所收取的股息收入購入額外 25,500 股股份外，在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香港交易所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年內為購入該 300,000 股股份而支付的總額約 21,269,000 元。

## 全年業績及年報的公布

本業績公告在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relation/relation\\_c.htm](http://www.hkex.com.hk/relation/relation_c.htm) 及聯交所網站上登載。2006 年年報將於 2007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三)或前後寄給股東，同時亦於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上登載。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董事會的董事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夏佳理先生(主席)、史美倫女士、鄭慕智先生、張建東博士、范鴻齡先生、方俠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陸恭蕙博士、施德論先生、David Michael Webb 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周文耀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07 年 3 月 8 日